澎湖縣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清寒優秀學生獎學金申請書									
(此處加蓋學校戳記或關防)									
學生姓名	性別				校名		國立臺中科技大學		
申請組別	□大專組□研究所組		□高中職組			肄業 學校	學制 科系	年制	年級 系(科)
身分證 字 號		出生 年月日	年	月	日		入學 年月	年	月
是否享有 公費待遇	□是		□否		前學其		用成績		
户籍地址					操行 德育 (高中職組免填)		學業智育	是否為 低收入戶	
連絡電話	户籍地電話: 手機號碼:								
	<ul><li>一、獎學金申請書。</li><li>二、成績單。</li></ul>					縣政府 審查意見			
繳附證件	三、戶籍證明。 四、獎懲紀錄表。								
	五、低收入戶證明。								
申請學生				蓋	章	審查	縣政府 審查小組 蓋章		
承辦人				蓋	章	.mz. +-			
校長				蓋	章				
		中華	民 國	£	F	F	1	日	

附註:本申請書各欄均應逐項詳填.如有遺漏或手續不全則不予審查